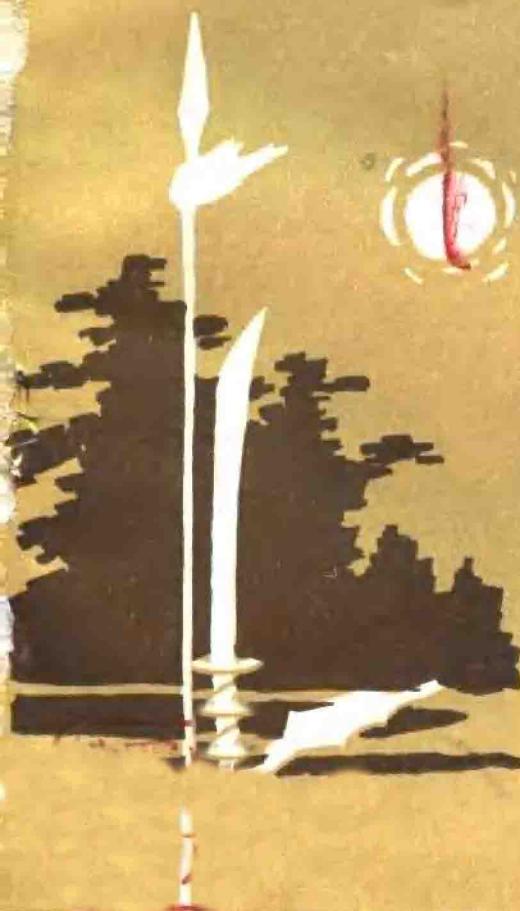


# 义勇忠魂

黄河文艺出版社 王占君著

# 义勇忠魂

王占君



**义勇忠魂**

王占君 著

责任编辑 李光

黄河文艺出版社出版

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

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787×960毫米 32开本 7印张 117千字

1986年2月第1版 1986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9,750册

统一书号 10385·12 定价1.05元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本小说写的是1931年东北某地，大刀会、红枪会消除积怨，团结起来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故事。他们在猜疑中趋向团结，于斗争中显出忠奸。作者运用传奇文学的手法，书中矛盾迭起，情节奇巧，人物各异，场面宏伟，生动地描绘了当时群众自发抗日的悲壮图景。



### 作者小传

王占君同志，一九四四年十一月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。中国作家协会辽宁分会理事，辽宁省阜新市文联副主席，辽宁省劳动模范，著名通俗小说作家，一九七五年下肢瘫痪后，先后创作出版了《白衣侠女》、《东藏魔影》、《保安司令》、《大漠恩仇》、《义勇忠魂》等十几部长篇小说。其中《白衣侠女》获辽宁省人民政府优秀文艺作品奖。

## 目 录

第一回	动恻隐猎人赎盗女 忆往事会首动杀机	( 1 )
第二回	劫军车智勇取枪弹 接堂妹孝义藏阴谋	( 20 )
第三回	后菜园兴雨擒刺客 群雄宴郑贤放厥词	( 38 )
第四回	闻凶信郑贤变主意 收请帖兴雨闯三关	( 56 )
第五回	枪尖桥轻功显神威 阅兵台绝艺惊四座	( 75 )
第六回	展义旗诱敌北宁城 设埋伏血战上天台	( 93 )
第七回	分缴获弄奸遭耻笑 交巨款美德受钦敬	( 111 )

- 第八回 爱女情情笃义更重  
杀父仇仇大恩又深 (129)
- 第九回 窃钱人家境催人泪  
诱降者手段比蛇毒 (147)
- 第十回 报国寺罗青识诡计  
西城门义军受夹击 (166)
- 第十一回 打阻击舍生救大队  
战城楼赤手惩顽敌 (184)
- 第十二回 除汉奸勇士闯虎穴  
洒碧血忠魂壮河山 (201)

动恻隐猎人赎盗女  
第一回 忆往事会首动杀机

一九三一年晚秋，凄风苦雨笼罩着辽西山区。“九一八”事变的炮声，还在人们的心头震荡，日本侵略者的铁蹄，又踏进了北宁县城。距离县城六十里路的双龙镇，呈现出一派紧张而又不安的景象。

连续十几日了，北风冷雨时断时续。今天又是阴乎拉的，双龙镇虽然逢集，但也失去了以往集日那熙攘繁华的场面。人们抱着膀来去匆匆，好象这阴晦的天空，随时都会降下灾难。

清冷的街道上，有一个骑马的猎人格外引人注目。他四十左右年纪，头罩一顶带护耳的毡帽，青布对襟夹袄外，套一件白茬山羊坎肩，下边是肥腿蓝布夹裤，脚穿“蹬土牛”夹鞋。虽然骑在马上，也可看出他身量不高，躯体瘦小，斜背一支猎枪，马鞍上拴着几只山鸡野兔。他从人到马风尘仆仆，象是经过了长途跋涉。然而他行进在双龙镇街道上，却毫无倦意，就象饭后闲步那样缓辔而行，大有“信

“马悠悠野兴长”的意味。他对于双龙镇的一切，似乎都感兴趣，左瞧右瞅好象再也看不够。

“当嗡——当嗡——”前面传来一阵噪耳的钟声。猎人在马上不觉一怔，路上有的行人也停住了脚步。一个年轻后生对同伴说：“准是有人被示众，看看去。”猎人略一思索，跟在那二人之后，来到了关帝庙。

只见庙前那棵古柏上，离地一房多高吊着一个青年女子。她被四马倒攒蹄地捆绑着，肚腹向下弯成弓形，一绺头发垂下，遮住了她大半部面容。下面站着个二十多岁的大汉，一套紧身裤褂，腰扎英雄带，背后斜插一把未带刀鞘的钢刀，一尺长的红布缠随风飘摆。当地人一看便知，他是大刀会的人。此人叫程柱，正是好年华，今年刚满二十五岁，是双龙镇大刀会会首龙兴云最得意的门徒之一。他牵动麻绳敲响铁钟后，见行人渐次聚拢过来围观，就抖起威风，挥动手中皮鞭，向那女子身上抽打几下。围观的人窃窃私议，交头接耳，品首评足，指手划脚。多数人报以同情，也有人幸灾乐祸。

猎人展目细看，那女子颈上挂了只死老鼠。他懂得此处的规矩，立刻明白了，被吊者原来是盗贼。心想，这女子年纪轻轻，为何步此歧路呢？但是猎人又发现，这女子虽然衣衫单薄，被吊示众，却并不颓萎。每当皮鞭落到身上，她都要竭力挺起倔强

的头。猎人吃惊地发现，她那尘污的脸上，流露出年轻女子少有的刚毅，两只黑亮有神的眼睛，闪射着不屈的光芒。猎人不觉暗自沉吟，这女子不象一貫行窃的盗贼，被吊示众一定事出有因。这一柔弱女子，若吊上一天只恐性命难保，应该把她救下来。

猎人打定主意，甩镫离鞍下马，分开众人走向程柱。他左腿弓，右腿绷，右手搭左手抱拳施礼：“请了！”

程柱见来人按会规见礼，甚为诧异，举目打量，见对方是个陌生的猎人，越发纳闷。难道此人是外地大刀会徒路经此地？遂跨前一步，以会规还礼，同时朗声问道：“不知师兄受业于哪家祖师香堂？”

“艺不外借，功夫家传。”

程柱未问出对方师脉，面带不悦，又问：“令尊高姓大名？仙乡何处？”

“草芥之民，毫末之光，不足提起。”

程柱问过三番，对方总是闪烁其词，不肯明言，料到猎人无甚根基，便不耐烦起来：“无名小辈，施礼为何？”

猎人用手一指被吊女子：“此女可容‘孔方兄’赎救？”

“怎么！你想摘吊？”程柱不由将猎人又打量一遍。

原来，这大刀会有个规矩。初犯盗贼，准许亲友用钱为其赎罪。颈挂一只死鼠，证明系初犯，如系再犯、三犯，就挂两只三只，依此类推。大刀会还规定，如有赎人者，赎金就归看守之人。因此，程柱一听猎人要摘吊，立刻精神起来。他既可将赎金入囊，又可解放身体，要不然冷嗖嗖地在这陪上一天，也够受的了。他唯恐猎人变卦，赶快伸出了右手。

猎人明白，这是表示同意了，便掏出一块银元，放在了程柱掌心。程柱拿到眼前仔细验看，不是“袁大头”，而是“孙中山立像”。他吹口气用食指弹了一下，送到耳边听听，确认不假，便把银元交与左手，右手伸开了五指。猎人一见，又取出四枚同样的银元。程柱接过合在一起，心满意足地揣进兜，抽出背上的钢刀递了过去。

猎人执刀在手，先轻轻一挥，把吊挂的死鼠削落，接着去砍吊人的麻绳。

“何人如此大胆！”忽然传来一声断喝。

猎人回头看，关帝庙内走出一个青年。此人年约三十，衣着华丽，仪表堂堂，左肋挂腰刀，右侧背一支带皮套的盒子炮。

程柱见是会首之子龙彪来到，忙上前说：“大师兄，这位也是会友，已出钱为女偷摘吊。”

“噢？”龙彪上前打量一眼猎人，见对方衣不

压众，貌不惊人，先有几分瞧不起，及至看见猎人身后的铁青马时，立刻便被吸去了目光。这匹马，高大魁伟，膘隆体壮，毛色光洁。不消伯乐，会骑马的一眼就可看出，它虽然不比“的卢”、“赤兔”，也堪称是匹神骏良驹。这匹马委实太招人喜爱了！龙彪贪婪地看着铁青马，好不容易从马身上收回目光，心中已有主意，开口问道：“你要摘吊赎人？”

猎人答：“正是。”

龙彪微微一笑：“只恐心口不一。”

“赎金已交，岂有虚情。”

程柱掏出银元来晃了一下，又赶紧揣起来：“大师兄，赎金我已收下，现当按规定放人。”

龙彪轻轻摇头：“此女偷乃系持刀入室，有行刺嫌疑，并非寻常鸡鸣狗盗之事。若真心赎救，尚需再小有破费。”

猎人面露不悦：“你要趁机分肥吗？”说着，又掏出一把银元。

程柱一见眼睛都冒火了，后悔方才没端住架子多要点赎金。龙彪却看也不看：“不要银元，请你舍弃随身一物。”

猎人一怔：“但不知你看中何物？”

龙彪用手一指铁青马：“一手交马，一手放人。”

猎人的双眉不觉皱起，龙彪显然是在趁机敲榨，怎不令人气愤！想不到离开十年，大刀会的风气竟坏到这种程度。

龙彪见猎人不语，便以话相激：“你口口声声要摘吊赎人，区区一匹坐马都难割舍，看来方才之举全乃假仁假义！”

猎人一笑：“好吧！常言道，杀人杀个死，救人救到底。为了这女子获救，我忍痛割爱了！”

“好！这才是男子汉大丈夫所为。”龙彪喜上眉梢，乐开笑脸，等不及猎人拉马，就迫不及待地伸手去牵。口中叨念说：“宝刀赠与壮士，红粉赐给佳人，骏马当归英雄。”<sup>21</sup>他去拉缰绳，刚把手伸过去，“秃鲁鲁”，外面突然飞来一个绳套，不偏不斜正套在他手腕上。绳套随即收紧，龙彪想抽手都办不到了，不由大为光火，刚要张嘴开骂，抬头看见抛绳套之人，那满腔怒气一身虎威，全都烟消云散，身不由己地垂手而立。

猎人注目望去，抛绳套者已走过来。见他身躯高大，背部微驼，黄白净子脸，二目有神，颌下无须，内穿箭衣马裤，外罩一件蓝布长衫，走起路来悄无声息，步履轻捷，显然是练武之人。猎人一眼认出，来者是龙兴云。这位大刀会首，双龙镇的掌权人，虽说刚交五旬，而且精气十足，但岁月的风尘还是给他留下了印记。当年傅粉一样的前额，已



有了依稀可见的细密的抬头纹，脸色也不象昔年那样细白，而有些泛黄了。猎人心中不觉产生了一种事业未成，人生易老的感慨。

程柱赶紧问候：“给大爷请安。”

龙彪则有些心虚地说：“爸爸，您来了。”

龙兴云面带不悦，走近龙彪：“你身为会中师兄，为何违犯会规，趁机敲榨勒索！”原来，方才的情景，恰好被他看到。

龙彪信口扯个谎：“爸爸，我见是匹好马，意欲弄来给您做个脚力。”

“胡说！难道要我带头破坏会规？”龙兴云更加不悦，“这岂非要陷我于不义！”

龙彪深知父亲的脾气，赶紧装出诚惶诚恐的样子：“孩儿一时糊涂，请您宽恕。”

龙兴云见状，气消了许多，抖下绳套告诫说：“常言道，无义之财不可取；君子不夺人之所爱。今番不予追究，下次断难饶恕！”

龙彪赶紧答应：“孩儿谨记。”

猎人一旁听了，不觉暗暗点头，对龙兴云表示赞许。

这时，龙兴云走向猎人：“壮士要为这女偷摘吊穗罪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“与她沾亲？”

“非也。”

“带故？”

“也不是。”

“这却怪了，一不沾亲，二不带故，你救她为何？”

猎人不慌不忙作答：“恻隐之心，人皆有之，扶弱济难，天理人情。”

龙兴云微微一笑：“同情窃贼，岂非助盗？”

“此话不可一概而论。”猎人从容答道，“自古偷盗为世人所不齿，但行窃亦有正错之分。”

不等猎人说完，龙兴云就大笑起来：“真是《笑林广记》的狂语，《山海经》的奇闻。你纵然口吐莲花，也难把偷儿说成好人。”

“龙会首请听下文。”猎人侃侃而论，“红线盗盒，千古传颂；时迁窃甲，后世留名；窦尔敦盗御马，更显出英雄本色。这些古人难道不是侠肝义胆、武艺超群、为后代景仰的好人？”

“这……”龙兴云被问住，一时间张口结舌，无言以对。

猎人又说：“至于摘瓜捋枣，多为饥饿所逼，理应报以同情。似这孱弱女子，若非世道吃人，怎会步此邪路。大刀会素称扶弱济贫，龙会首对此孤独弱女，似不该如此相待。”

龙兴云见这猎人能言善辩，博古通今，暗暗敬

佩。特别是此人言谈之中，又谙熟会规，莫非也是会中人？他倒要弄个明白。遂以会规施礼：“一番高论，使龙某受益非浅，但不知壮士从何至此？至此为何？”

猎人略一思索，亦按大刀会规答礼：“慕名而来，专为拜访坛主会首。”

龙兴云用手一摸身挂的腰刀：“祖传宝刀不离身，不是门下休进门。”

猎人拱手作答：“桃李花开天下春，大刀神会天下闻，人儿不亲刀亦亲，进门必非陌路人。”

龙兴云一愣，听对方之言，不仅是会友，而且似乎与双龙镇大刀会还有瓜葛。为弄明对方身份，他又问：“宝刀一口镇乾坤，何人传留到如今？”

猎人思忖一下便说：“刀是宝，刀是金，大刀流传有古人。汉代名将有关羽，‘青龙偃月’惊鬼神；宋朝有个王怀女，一柄大刀扫烟尘……大刀正气照天地，除暴安良保黎民。”

龙兴云听了不觉倒退两步，这几句话虽说不是什么先天秘诀，但除龙家亲属，外人不得而知。这陌生猎人，如何得知龙家先人作的这首“警后诗”呢？他越发感到猎人有些来历，也就更想弄个明白：“说得好！如蒙不弃，请壮士到舍下畅谈。”

猎人毫不推辞：“正要登门拜访，敢不从命？”

龙兴云侧身相让：“请。”